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6日上午10：00 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12月16日以电话、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到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翌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9 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二、《关于参与投资设立金融租赁公司的议案》

为拓展公司业务，积极探索金融租赁的市场服务功能和金融创新模式，实现公司效益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与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白城宏达农机汽贸有限公司及宿州市诚信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设立金融租赁公司-天津汇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设立基本情况如下：

1、拟定名称：天津汇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银金租”，正式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

2、住所拟设立于天津市。

3、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比
1	天津雷沃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货币	50%
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00	货币	24%
3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9000	货币	19%
4	白城宏达农机汽贸有限公司	4000	货币	4%
5	宿州市诚信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3000	货币	3%
合计		100000		100%

6、经营范围：经中国银监会批准，公司拟经营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等本外币业务。具体营业范围以中国银监会批准的范围为准。

9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金融租赁公司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关于公司未来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

9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相关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意见以及《关于公司未来现金分红政策》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参与投资设立金融租赁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投资设立金融租赁公司有关事项顺利进行，提高工作效率，现拟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全部事宜。

1、根据中国银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情况，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交易的具体相关事宜；

2、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协议和文件，并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申报事项；

3、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参与投资设立金融租赁公司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但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银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对本次交易核准文件，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日。

9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下午 14:00 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 1560 号公司变频器新工厂一楼报告厅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刊登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9 名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7日